

中邮科技创新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科技创新精选混合 C 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6月3日

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邮科技创新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008980
下属基金简称	中邮科技创新精选混合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8981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2月2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国晓雯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02月27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年07月07日
基金经理	王瑶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年01月26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年08月20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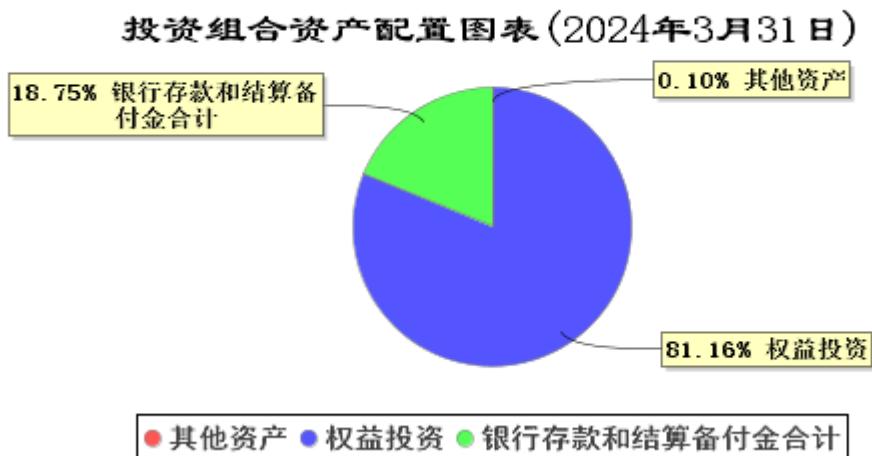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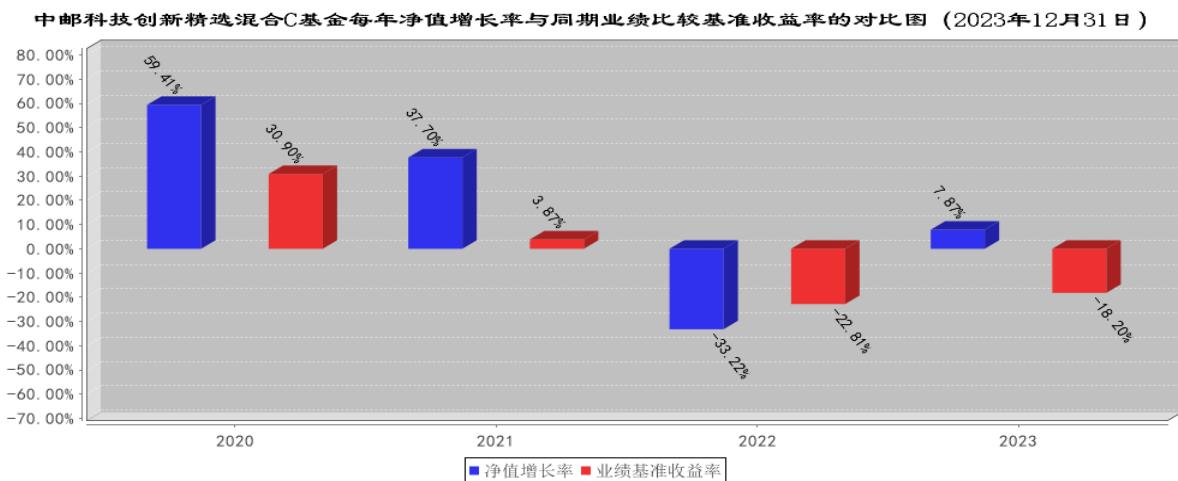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关注在我国经济转型中受益于科技创新的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60% - 95%；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的证

	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净值的 80%。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限制并遵守相关期货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投资策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投资。</p> <p>（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本基金通过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和债市估值及风险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p> <p>（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转型过程中，由科技创新带来的具有广阔市场空间及持续成长能力的优质企业，采用自下而上个股精选的股票投资策略，精选上市公司股票。本基金所指的科技创新主要分为科技制造创新和科技服务创新两方面。</p> <p>（三）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部分，本基金在债券组合平均久期、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的基础上，对影响个别债券定价的主要因素，包括流动性、市场供求、信用风险、票息及付息频率、税赋、含权等因素进行分析，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p> <p>（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p> <p>（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经充分论证后适度运用股指期货，特别是在科技创新受经济环境、政策监管等外部重要因素影响时相应行业的上市公司股价变化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通过对股票现货和股指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p>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沪深 300 指数×60%+上证国债指数×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	N<7 天	1.5%	-
	7 天≤N<30 天	0.75%	-
	30 天≤N<180 天	0.5%	-
	180 天≤N<365 天	0.25%	-
	N≥365 天	0%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0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3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6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审计费、律师费和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或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和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中邮科技创新精选混合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52%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业绩受证券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可能盈利，也可能亏损。本基金面临的风险有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管理风险、操作风险或技术风险、合规风险、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

1、巨额赎回风险

若本基金在开放期发生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有可能采取部分延期支付或暂停支付的措施以应对巨额赎回，因此在巨额赎回情形发生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不能及时赎回份额的风险。

2、资产支持证券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利率波动可能会影响资产支持证券收益。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交易对手有限的情况下，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将面临无法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公允价格出售资产支持证券而遭受损失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还款来源为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现金流预测风险是指由于对基础资产的现金流预测发生偏差导致的资产支持证券本息无法按期或足额偿还的风险。

3、股指期货风险

本基金使用股指期货作为风险对冲工具，股指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股价指数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者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存在潜在损失可能成倍放大的风险。

4、科创板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国内上市的科创板股票，会面临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如下特殊风险：

1)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科创板对个股每日涨跌幅限制为 20%，且新股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置涨跌幅限制，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其他版块更为剧烈的波动；

2)科创板上市公司退市的风险。科创板执行比 A 股其他板块更为严格退市标准，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可能会对基金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3)科创板股票面临流动性风险。由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于 A 股其他板块，整体流动性可能弱于 A 股其他版块；科创板机构投资者占比较大，版块股票存在一致性预期的可能性高于 A 股其他版块，在特殊时期存在基金交易成交等待时间较长或无法成交的可能；

4)本基金投资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科技创新主题股票，该类股票的商业模式、盈利模式、业绩波动等可能存在一定的相似性，基金难以通过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因此，持仓股票股价存在同向波动的可能，从而产生对基金净值不利的影响。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ostfund.com.cn】，客服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在“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中，对（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进行了更新、对（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进行了更新。